

**盐城市红十字会
2019年度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19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标志使用办法》和《江苏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办法》，依照《中国红十字会章程》和有关方针、政策，制定全市红十字事业发展规划，指导和推动全市各级红十字会开展工作。

(二) 开展备灾救灾工作。制定备灾救灾应急预案，培训应急救助队伍；储备救灾救助物资，建设和管理红十字会的备灾救灾设施；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协助卫生、民政等部门开展救护和救助工作，争取境内外援助，参与灾后重建。

(三) 依法开展救灾救助募捐工作，接受国内外组织和个人向红十字会的捐赠；依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立红十字会博爱救助基金，处分接受的捐赠款物，开展社会救助及相关服务工作；发展志愿者队伍，开展红十字志愿服务活动；兴办符合红十字会宗旨的社会事业；依法对红十字标志的使用实施日常管理。

(四) 负责群众性初级卫生救护培训工作；在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区、农村、学校和易发生意外伤害的行业和人群中，结合安全生产、职业培训、卫生保健，开展初级卫生救护技能培训，提高其自救互救能力。

(五) 开展捐献造血干细胞的宣传动员和组织服务工作；依法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开展人体器官（组织）、遗体捐献工作；参与开展艾滋病预防控制宣传教育、关心爱护艾滋病病毒感染者、患者等人道救助工作。

(六) 弘扬人道主义精神，开展帮助寻找失散亲人、重建家庭的工作；开展有益于青少年身心健康的红十字青少年活动。

(七) 根据独立、平等、互相尊重的原则，开展同国外红十字会或红新月会的友好往来与合作；协助市政府开展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红十字会的交流与合作。

(八)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和委托的其它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2个，具体是办公室、赈济救护部（事业发展部）。本部门下属单位1个，包括盐城市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9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2家，具体包括：盐城市红十字会本级、盐城市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也是全市红十字会系统改革发展的重要一年。做好全市红十字会2019年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各项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关于群团改革工作和群团改革决策部署及总会、省红会改革方案精神，围绕大局、服务民生，开拓创新、砥砺前行，奋力推进我市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走在苏北苏中前列，以优异成绩迎接新中国成立70周年。

（一）强化理论武装，积极践行“两个维护”

1.扎实抓好理论学习教育。坚持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经常性教育的重要内容，深刻领会把握其思想精髓、核心要义和丰富内涵。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化理想信念教育，举办全市红十字会干部培训班，进一步引导全市红会干部职工在学思践悟行上下功夫，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推动我市红十字事业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

2.着力推进意识形态工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舆情监控处置机制建设，党组织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增强政治敏锐性，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重大事件第一时间研究部署工作机制，管好用好红十字会系统传统媒体、新媒体等宣传平台，唱响主旋律，打好主动仗，牢牢把握舆论宣传主动权。扎实抓好意识形态各项制度规定的贯彻落实，确保意识形态阵地守得住、管得好。

3.加强新闻宣传工作。加强市、县红十字会网站、微信平台建设，各县（市、区）2019年均要开设一个微信公众号，引导红十字会工作人员、会员、志愿者及社会公众关注，及时发布信息，提升阅读量，不断扩大红十字会社会影响力。充分发挥红十字新闻宣传志愿者作用，注重发挥主流媒体作用，各县（市、区）均要招募1名以上市级以上新闻媒体红十字志愿者，加大在市级以上主流媒体宣传力度。重视发挥《中国红十字会报》、《博爱》杂志宣传阵地和舆论阵地作用，认真做好一报一刊征订读用工作，确保征订数量稳步增长。出版《盐城红十字会志》开展形式多样的红十字会宣传活动，积极参加全省“寻找最美红十字人”评选活动，联合举办全市第五届“博爱杯”红十字好新闻评选活动，讲好红十字故事，传播好红十字声音。加强全市红十字会舆情监测工作。加强全市红十字会系统诚信体系建设，完善红十字会

诚信红名单制度，充分发挥红十字会信用信息在守信激励、失信惩戒中的作用。

（二）把握正确方向，扎实推进红十字会改革发展

1.积极推动全市红十字会改革工作。根据总会、省红十字会改革方案，结合盐城市红十字会实际，积极谋划，突出重点，扎实推进全市红十字会改革工作。主动争取市委、市政府和有关部门支持，推动改革措施落地。

2.提升红十字事业发展新动力。扎实推进地方红十字会换届工作，根据新修订的《红十字会法》和《中国红十字会章程》规定，认真指导县级红十字会按规定完成换届工作。以换届为契机加强红十字会理事会建设，重点推进监事会组建工作，制定《盐城市红十字会监事会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加大工作力度，以考核为抓手，制定《盐城市红十字会重点工作目标考核管理办法》，量化责任，逐层分解，增强全市红会干部抓发展、创实绩、树新风、展新貌的动力与活动。

3.深入推进基层组织参与城乡社区治理。根据《民政部、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关于充分发挥红十字会在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中作用的实施意见》，按照“六有”标准（有组织、有会员和志愿者、有制度、有平台、有活动、有经费），坚持“成熟一个、发展一个、建成一批、巩固一批”原则，稳步推进乡镇（街道）、社区学校、医院、园区红十字会组织建设，积极组织会员、志愿者参与社区治理服务。召开全市学校红十字会工作会议，积极参与第六批“省红十字示范校”创建工作。召开全市“博爱家园”现场观摩会，规范和加强红十字会“博爱家园”建设，根据省红会《“博爱家园”管理办法》、《城市“博爱家园”工作手册》要求，积极探索“博爱家园”工作新模式，着力打造“博爱家园”特色品牌。各县（市、区）在推进“博爱家园”内涵建设的基础上，各新建1个标准化“博爱家园”。

（三）坚持依法履职，高质量推进各项工作

1.完善应急救援机制，强化防灾减灾工作

进一步修订完善《盐城市红十字会自然灾害应急预案》，完善红十字会应急救援工作的运行机制。进一步加强市、县红十字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不断完善救援装备，有计划地开展应急救援队日常培训、演练活动，完善应急救援队伍信息统计上报工作，努力打造一支队员相对固定、具备专业技能、管理规范、特色鲜明的专业化应急救援队伍。加强备灾救灾物资储备，增强市、县红十字会参与救灾工作实力。市红十字会备灾救灾中心积极创建中国红十字会总会一级备灾救灾仓库。加强与市有关单位联系，组织发动红十字志愿者开展防灾减灾宣传、培训活动，实施防

灾减灾项目。

2.提升人道动员能力，主动服务精准扶贫

一是不断创新募捐筹资方式。以“99公益日”为契机，积极推动网络筹资，组织参加全国红十字会系统第二届扶贫众筹大赛。推动以项目筹资为渠道的人道救助工作，指导各级红十字会做好专项基金设立和管理工作，推进市、县两级红十字会设立人道救助基金10个以上。积极开展“博爱在盐城、人道万人捐”活动，汇聚社会人道力量，提升人道资源动员能力，增强红十字会救助实力。

二是积极实施人道救助项目。全市“红十字助学圆梦”项目年内救助慰问家庭困难学生不少于2000人次；“红十字助医惠民”项目年内救助慰问重症、大病困难患者不少于2000人次；“红十字情暖夕阳”项目年内救助慰问孤寡失能困难老人不少于2000人次；开展“博爱送万家”活动，年内救助慰问农村、社区、灾区、麻风康复村等困难群众不少于1万人次。各县（市、区）分别救助慰问家庭困难学生不少于200人次；救助慰问重症、大病困难患者不少于200人次；救助慰问孤寡失能困难老人不少于200人次；慰问帮扶困难群众不少于1000人次。认真做好中国红基会“小天使”和“天使阳光”救助项目。积极推动“博爱光明行”项目的实施。重视加强人道惠民救助项目的管理，努力打造人道救助品牌。积极参与“三下乡”活动，做好对口支援铜川“博爱项目”落实工作。

三是持续推进养老照护服务工作。认真总结我市养老照护服务试点工作经验，继续在“博爱家园”建立红十字养老照护服务工作站，促进养老照护服务工作扎实开展。2019年，全市红十字会系统养老照护知识普及培训不少于11000人；养老照护服务志愿者数量累计达到300人以上；年服务户数不少于3000户、受益老人4500人次以上。各县（市、区）分别完成养老照护知识普及培训不少于1100人；养老照护服务志愿者数量累计达到30人以上，年服务户数不少于150户、受益老人300人次以上；市红十字会完成养老照护知识普及培训不少于1100人，年服务户数不少于1650户、受益老人1800人次以上。组织“南丁格尔”志愿者、“仁爱之子”志愿者在市红十字会失能老人康复中心、盐城市社会福利院和试点社区开展常态化养老照护志愿服务活动。

3.推进生命关爱工程，助力服务健康盐城建设

一是持续推进应急救护培训工作。继续实施应急救护百万培训项目，创新救护培训方式，推进应急救护培训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应急救护培训质量，扩大培训覆盖面，高质量完成省红十字会下达的救护培训任务，全市共完成1.1

万名救护员和13万名普及性培训任务。各县（市、区）分别完成1100名救护员和11000人普及性培训任务；市红十字会完成1100名救护员和31000人普及性培训任务。推广使用应急救护师资管理APP系统，实现师资在线注册与管理，开展师资星级评定和师资评教评学活动，提高师资教学水平。组织驻盐高校参加第五届全省高校应急救护技能比赛，认真撰写应急救护理论研究成果。继续实施标准化救护培训基地建设项目，各县（市、区）红十字会新建1个标准化应急救护培训基地。

二是扎实开展“三献”工作。以提高造血干细胞捐献知识普及率，提升民众参与度为目标，全年完成招募志愿者、采集血样入库1000份，各县（市、区）分别完成招募志愿者、采集血样入库100份。努力做好配型成功志愿者动员捐献工作，提高捐献率。加强线上平台建设，探索微信报名方式，提升在线教育覆盖面。结合造血干细胞捐献公益宣传，积极参与无偿献血动员工作。加强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员培训和管理，开展志愿登记者数据网络系统录入工作。做好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见证等工作，不断提高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服务工作质量，2019年建成盐城市人体器官（遗体）捐献者纪念园。开展“生命之约”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宣传志愿服务项目以及遗体 and 人体器官捐献缅怀纪念活动。

三是加强防艾宣传培训工作。联合开展盐城市艾滋病防治知识传播校园行活动，完成50名高校（部分高中）青年同伴教育主持人师资培训，督导青年同伴教育主持人师资在学校中开展青年同伴教育培训1000人。

4.加强志愿者队伍建设，推进志愿服务专业化

根据服务对象需求，面向社会公开招募具备相应专业技能的红十字志愿者，不断壮大红十字志愿者队伍。积极培养一批红十字志愿者骨干，加强志愿者专业培训工作，进一步提升志愿服务队专业化服务能力。按照市红十字会印发的《关于加强志愿服务队管理的意见》，进一步完善志愿者的登记、注册、注销和志愿服务活动报备等工作，切实做好志愿服务时间记录审核工作，探索建立志愿服务保障机制，加强志愿服务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常态化、品牌化管理。扎实实施“南丁格尔”、“仁爱妈妈”、“仁爱之子”、“养老照护”、“博爱青春”、“救在身边”、“救援先锋”等一批有影响力的红十字志愿服务项目，着力培植红十字志愿服务品牌。

（四）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规矩

1.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重大问题请示报告制度，定期向市委

市政府报告全面工作情况，及时主动请示报告涉及红十字事业改革发展的重大事项。坚决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制定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层层签订责任书。

2.强化基层党组织建设。推进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建设，运用信息手段加强对党建日常工作落实情况的掌握和考核，建立和完善党务公开制度。完善党内关怀帮扶机制。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和《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严格落实“三会一课”、谈心谈话、党务公开、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和主题党日活动等制度，着力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的规范化标准化水平。持续建好管好用好党建阵地，重点巩固提升党建教育基地的教育功能、活动功能和聚合功能。

3.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加强廉政教育，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培训，筑牢党员干部反腐倡廉思想防线。强化党员干部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推动经常性学法不断深入。扎实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活动，提高人道服务能力和水平。紧盯重点领域和关键岗位，抓住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物资采购、干部选拔等重要节点，加强警示教育、谈话提醒、监督检查，严格监督执纪问责。加强风险防控和制度建设，做到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坚持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红十字干部队伍。

第二部分 盐城市红十字会2019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01表

表1、2019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473.17	一、一般公共预算		一、基本支出	237.85
1. 一般公共预算	273.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项目支出	447.9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部门预留机动经费	2.39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四、其他支出	
三、其他资金	80.00	五、教育			
		六、科学技术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八、社会保障与就业	439.6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47		
		十、节能环保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十二、农林水事务			
		十三、交通运输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六、金融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05		
		二十、粮油物资管理事务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200.00		
当年收入小计	553.17	当年支出小计			688.17
上年结转资金	135.00	结转下年资金			
收入合计	688.17	支出合计			688.17

表2、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688.17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计	273.17
	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273.17
	专项收入	
	行政事业性收费	
	办案费用补助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上级财政专项转移支付	
政府性资金	小计	200.00
	市本级基金安排	
	上级财政专项转移支付	20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教育收费	
其他资金	小计	80.00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80.00
	债务资金（银行贷款）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135.00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135.00

表3、2019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其他支出
688.17	237.85	447.93	2.39	

表4、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3.17	一、基本支出	232.8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0.00	二、项目支出	237.93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2.39
		四、其他支出	
收入合计	473.17	支出合计	473.17

表5、2019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473.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1.8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3
20816	红十字事业	172.77
2081601	行政运行	122.64
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13
2081603	机关服务	10.32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8.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9
2210202	提租补贴	20.47
2210203	购房补贴	1.99
229	其他支出	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00

表6、2019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232.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93
30101	基本工资	44.54
30102	津贴补贴	78.67
30103	奖金	3.41
30107	绩效工资	4.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2
30201	办公费	0.60
30202	印刷费	0.30
30205	水费	0.45
30206	电费	1.70
30207	邮电费	0.70
30211	差旅费	0.50
30216	培训费	0.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2.13
30229	福利费	0.2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20
30301	离休费	33.92
30302	退休费	0.92
30305	生活补助	1.36

表7、2019年部门一般公共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273.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4.65
20816	红十字事业	172.77
2081601	行政运行	122.64
2081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13
2081603	机关服务	10.32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8.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1.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7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9
2210202	提租补贴	20.47
2210203	购房补贴	1.99

表8、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232.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9.93
30101	基本工资	44.54
30102	津贴补贴	78.67
30103	奖金	3.41
30107	绩效工资	4.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5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2
30201	办公费	0.60
30202	印刷费	0.30
30205	水费	0.45
30206	电费	1.70
30207	邮电费	0.70
30211	差旅费	0.50
30216	培训费	0.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30228	工会经费	2.13
30229	福利费	0.2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20
30301	离休费	33.92
30302	退休费	0.92
30305	生活补助	1.36

表9、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合计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9		0.50		0.50	1.00	2.19	4.20

表10、2019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200.00
229	其他支出	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00

表11、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4.0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4
30201	办公费	0.40
30202	印刷费	0.30
30205	水费	0.20
30206	电费	1.70
30207	邮电费	0.70
30211	差旅费	0.50
30229	福利费	0.24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表12、2019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368.50
A		货物类		42.15
A03020101	上级拨入备灾救灾物资筹措、储备、转运费用	台式电脑		0.45
	公益性应急救护培训经费	台式电脑		0.90
	上级部门拨入专项	台式电脑		0.90
A0401	商品和服务支出	办公用纸及办公用品		0.90
A03020402	上级部门拨入专项	中档复印机		1.00
A1016	公益性应急救护培训经费	教学设备、设施		8.10
	上级部门拨入专项	教学设备、设施		20.00
A030205	公益性应急救护培训经费	碎纸机		0.30
A03020102	公益性应急救护培训经费	笔记本电脑		0.50
A09	上级部门拨入专项	医药品		8.10
A03020404	骨髓库建设经费等	速印机		1.00
B		工程类		263.00
B01	备灾救灾中心仓储楼工程	建筑工程		200.00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建筑工程		60.00
	上级拨入备灾救灾物资筹措、储备、转运费用	建筑工程		3.00
C		服务类		63.35
C0107	上级部门拨入专项	印刷和出版服务		1.56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印刷和出版服务		2.00
C0901	上级部门拨入专项	住宿和餐饮服务		4.00
	公益性应急救护培训经费	住宿和餐饮服务		1.00
	骨髓库建设经费等	住宿和餐饮服务		1.19
		住宿和餐饮服务		3.60
C0405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其他教育服务		5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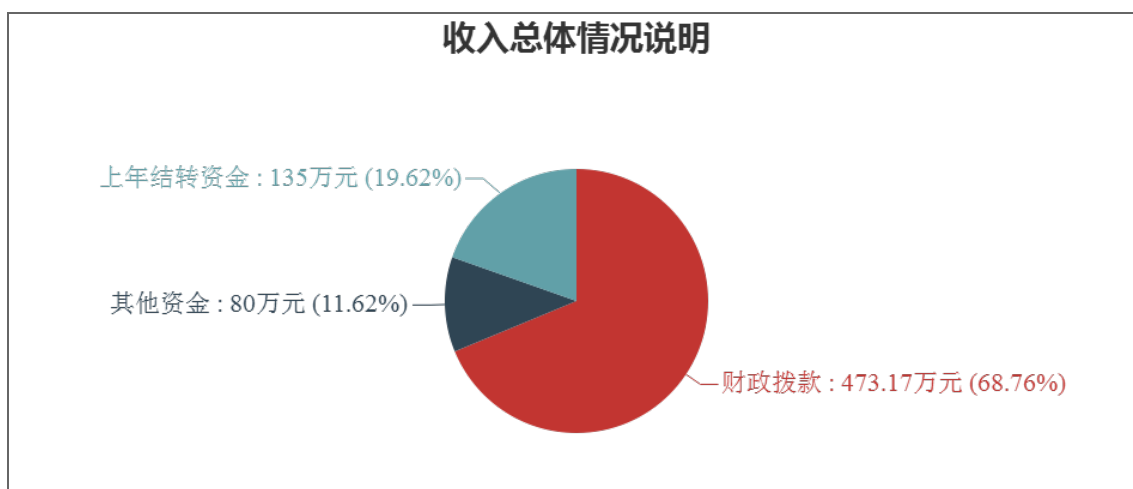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盐城市红十字会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支预算情况。根据《盐城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19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盐财预〔2019〕4号）填列。

盐城市红十字会2019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688.1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227.29万元，增长49.3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增加200万元用于备灾中心二期工程建设。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688.17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473.17 万元。包括：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273.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29万元，增长6.7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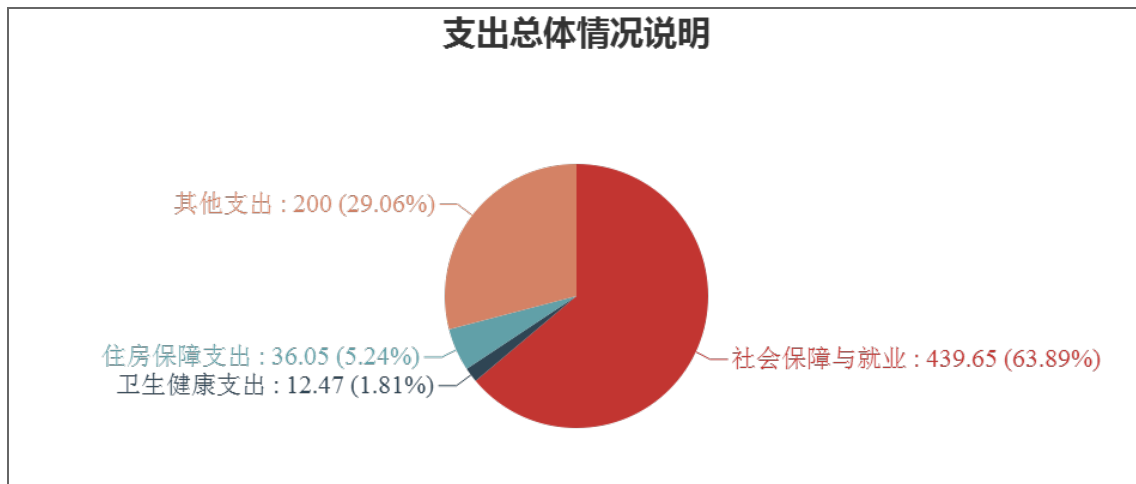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200 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2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增加200万元用于备灾中心二期工程建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8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0万元，下降33.33%。主要原因是省红会改变资金拨付方式，预计今年上级红会拨入经费会大幅下降。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 13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0万元，增长58.82%。主要原因是去年省红会拨入生命健康安全等项目经费需在今年实施完成。

(二) 支出预算总计 688.17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与就业 439.6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项目支出包括公益性应急救护培训经费、骨髓库建设经费、备灾物资储备转运等经费、上级拨入专款支出、备灾救灾中心二期工程建设经费等；部门预留机动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 21.23 万元，下降 4.61%。主要原因是核算的明细科目调整，将医疗保险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调至相应的科目预算。

2. 卫生健康支出 12.47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医疗保险支出。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 12.4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将该科目的费用并入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科目预算。

3. 住房保障支出 36.05 万元，主要用于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 36.0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将该科目的费用并入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科目预算。

4. 其他支出 200 万元，主要用于备灾中心二期工程建设。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 2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增加 200 万元用于备灾中心二期工程建设。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237.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56 万元，增长 11.51%。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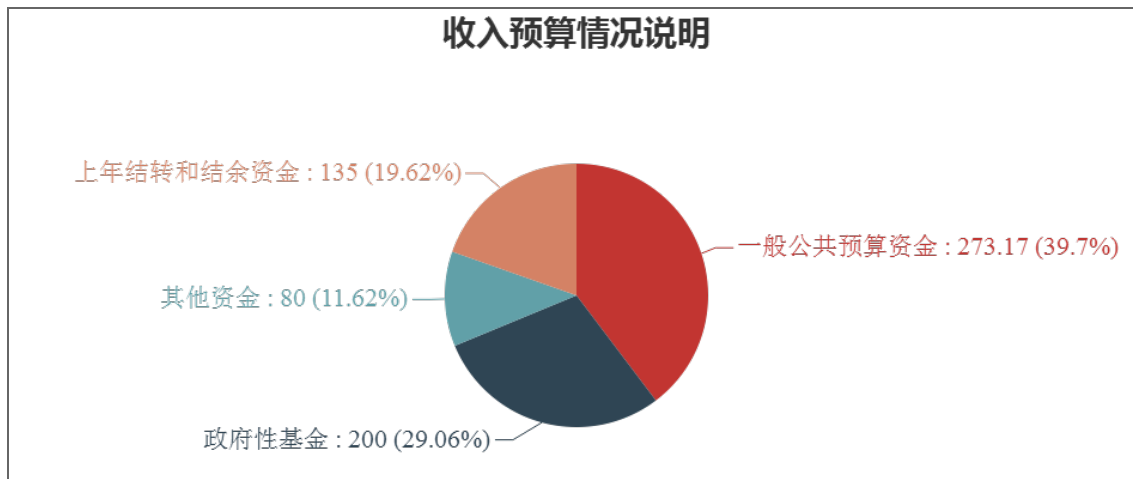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447.9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5.13 万元，增长 84.4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增加 200 万元用于备灾中心二期工程建设。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 2.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0 万元，下降 50.10%。主要原因是根据市财政要求，由市财政统筹 50% 的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其他支出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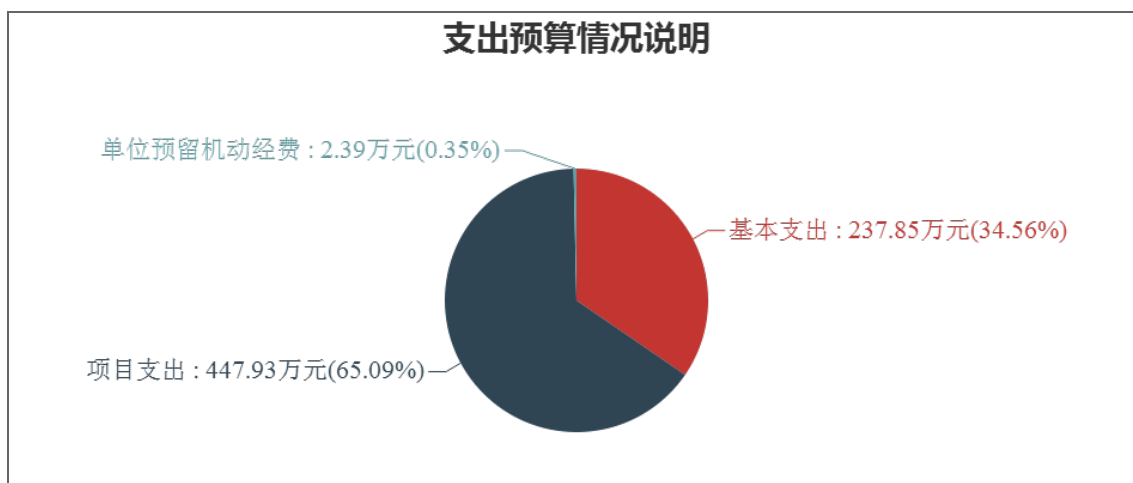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盐城市红十字会本年收入预算合计688.1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73.17万元，占39.70%；政府性预算收入200万元，占29.06%；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其他资金80万元，占11.62%；上年结转资金135万元，占19.6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盐城市红十字会本年支出预算合计688.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7.85万元，占34.56%；项目支出447.93万元，占65.09%；单位预留机动经费2.39万元，占0.35%；其他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

盐城市红十字会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73.17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17.29万元，增长84.9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增加200万元用于备灾中心二期工程建设及人员增资经费。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盐城市红十字会2019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473.1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8.76%。与上年相比增加217.29万元，增长84.9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府性基

金预算增加200万元用于备灾中心二期工程建设及人员增资经费。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30.55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30.5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预算口径调整，将离退休人员经费归入本科目预算。

2.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21.33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21.33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预算口径调整，将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归入本科目预算。

3.红十字事业（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22.6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7.00万元，下降31.73%。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预算口径调整，将离退休人员经费及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归入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预算。

4.红十字事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31.1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7万元，增长7.12%。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增加使公用经费定额增加。

5.红十字事业（款）机关服务（项）支出10.3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8.12万元，下降73.15%。主要原因是备灾中心编制本年预算时实有人员比上年减少2人，人员经费减少所致。

6.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支出8.6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06万元，下降0.69%。主要原因是根据市财政要求，由市财政统筹50%的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11.79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11.79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科目根据规定调整，从上年社会保障支出归入本科目预算。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0.68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0.68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科目根据规定调整，从上年社会保障支出归入本科目预算。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13.59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13.59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科目根据规定调整，从上年社会保障支出归入

本科目预算。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20.47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20.47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科目根据规定调整，从上年社会保障支出归入本科目预算。

3.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1.99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1.99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科目根据规定调整，从上年社会保障支出归入本科目预算。

（四）其他支出（类）

1.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200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20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增加200万元用于备灾中心二期工程建设。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盐城市红十字会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232.85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16.1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16.7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盐城市红十字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73.1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39.70%。与上年相比增加17.29万元，增长6.7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增加200万元用于备灾中心二期工程建设及人员增资支出。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红十字事业（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22.6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7.00万元，下降31.73%。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预算口径调整，将离退休人员经费及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归入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科目预算。

2.红十字事业（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31.1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7万元，增长7.1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使公用经费定额增加。

3.红十字事业（款）机关服务（项）支出10.3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8.12万

元，下降73.15%。主要原因是备灾中心编制本年预算时实有人员比上年减少2人，人员经费减少所致。

4.红十字事业（款）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项）支出8.6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06万元，下降0.69%。主要原因是根据市财政要求，由市财政统筹50%的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5.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21.33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21.33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预算口径调整，将离退休人员经费归入本科目预算。

6.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30.55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30.5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支出预算口径调整，将离退休人员经费归入本科目预算。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11.79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11.79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科目根据规定调整，从上年社会保障支出归入本科目预算。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0.68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0.68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科目根据规定调整，从上年社会保障支出归入本科目预算。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13.59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13.59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科目根据规定调整，从上年社会保障支出归入本科目预算。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20.47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20.47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科目根据规定调整，从上年社会保障支出归入本科目预算。

3.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1.99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1.99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支出科目根据规定调整，从上年社会保障支出归入本科目预算。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盐城市红十字会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232.85万元，其

中：

（一）**人员经费 216.13 万元。**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16.72 万元，** 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盐城市红十字会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5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5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3.33%；公务接待费支出 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6.6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0.5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5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1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盐城市红十字会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19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

盐城市红十字会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4.2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0.60 万元，增长 16.67%。主要原因是根据今年的工作计划，使今年培训费预算比上年有所增加。

十、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盐城市红十字会2019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200 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 2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增加 200 万元用于备灾中心二期工程建设。其中：

1.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200 万元，去年无预算，比上年增加 2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增加 200 万元用于备灾中心二期工程建设。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4.0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43万元，增长11.9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使公用经费定额增加。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368.5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42.15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263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63.35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等，其他用车主要是救灾救助培训等物资运输；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共1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2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包括编入部门预算的单位发展项目、市直发展项目支出安排数等。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